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8)

**內幕消息**  
**建議分拆若干業務及**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

本公佈乃由民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董事會將探討分拆本集團之珍珠珠寶產品之採購、加工、鑲嵌、買賣及批發分銷業務（獨立於本集團現有物業發展、銷售及租賃之業務）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可能分拆及獨立上市**」）之可行性。

於本公佈日期，可能分拆及獨立上市尚未定案及概無時間表，且本公司並無就可能分拆及獨立上市向聯交所作出申請。實施可能分拆及獨立上市將須視乎（其中包括）聯交所之批准、董事會之最終決定、資本市場狀況，及其可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之整體利益而定。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了解，概不保證可能分拆及獨立上市將會進行或（倘其進行）其時間。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於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奕曦

香港，2014年2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大報先生（副主席）、甄秀雯小姐及鄭嘉汶小姐；非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逸生先生、喬維明先生及劉志華先生。